

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

一、项目概况：

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持续发展壮大富民产业，调动广大农户发展农业特色产业的积极性，提升产业从业人员科技文化水平和管理能力。在全区以推进粮、油、果、菜、薯、药等产业发展，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农机安全意识，促进农业稳产增产、农民稳步增收、农村稳定安宁为目标，开展农业实用技术培训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，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步伐。依据《中共天水市麦积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》麦农领组发〔2025〕1 号文件精神，结合麦积区实际实施本项目。

二、项目要求及培训内容：

包号	培训乡镇	培训产业	培训人员数量 (人)	预算金额 (万元)
第六包	甘泉镇	果树、粮油、蔬菜	300	30
	伯阳镇	果树	300	

1、培训目标

通过系统的对农户进行果树、蔬菜、粮油、马铃薯、中药材等农业实用技术培训，进一步提高我区粮油及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水平，增加农户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农业机械使用安全意识，为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提供人才保障。

2、培训对象

参训对象年龄原则上控制在 18-60 周岁，身体健康、有意愿发展果树、蔬菜、粮油、马铃薯、中药材等产业的农户、现有种植户和参与今年农业产业项目实施的农户，脱贫户和重点监测户优先参加培训。

3、培训方式

各培训机构要依据农业生产季节合理安排培训时间，结合农时开展培训。培训采取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形式进行，同时注重参训人员政治思想素养和科技文化素质的提高。按照时间固定、地点固定、参训人员固定的形式进行严格管理。优化组合集中学习、实习实训、讨论交流等培训方式，不断强化实习实训的操作性，切实提高教育培训内容的针对性、过程管理的规范性、培训结果的有效性，提高培训质量和效率。培训结束后，根据培训内容和培训目标要求，组织学员考

核，考核合格后颁发《麦积区 2025 年农业实用技术培训证书》。

4、培训内容安排建议（按培训对象需求可做调整）

（一）果品生产

果品产业重点以老果园改造提升、果园提质增效及标准化果园建设、果园防灾减灾设施建设、奖补政策讲解等方面为主，涵盖老果园挖改及土壤改良技术、宽行密植栽培技术、果树新优品种高接换优改良技术、幼龄果园套种大豆技术、果园土壤有机质提升技术、果园树带起垄覆膜技术、果树行间种草（生草）技术、果园高光效整形修剪技术、果园防灾减灾技术、苹果、葡萄、花椒、核桃、大樱桃等丰产栽培技术；果园花果精细化管理技术、水肥一体化技术、病虫害综合防控技术、果园“两减一增”技术、果品营销、储藏保鲜、农业保险、苹果期货等开展培训。

（二）粮油生产

粮油产业主要围绕小麦、油菜、大豆、玉米，重点以良种选购、新品种引进及介绍、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、农业机械化种植、病虫害绿色综合防治、耕地保护等为主开展培训。

（三）蔬菜生产

蔬菜产业坚持以脱贫攻坚内生动力激发与蔬菜产业发展政策解读、麦积区蔬菜产业发展现状及主栽品种介绍、茄果类蔬菜夏秋栽培技术、麦积区食用菌产业发展现状及主栽品种介绍、黑木耳高产优质栽培技术、蔬菜主要病虫害防治技术、蔬菜储藏保鲜、菜蓝子工程保障供给等内容为主开展培训。

（四）马铃薯生产

马铃薯产业以马铃薯育种技术、马铃薯主栽品种介绍、马铃薯早熟高产高效栽培技术、马铃薯产业经济分析、马铃薯主要病虫害防治技术、马铃薯冬季贮藏管理、马铃薯中晚熟抗旱抗病栽培技术、加工型、菜用型、淀粉型马铃薯主栽品种介绍及栽培技术等内容为主开展培训。

（五）中药材生产

中药材产业以主栽品种连翘、金银花、苍术、柴胡、黄芪、党参、板蓝根、猪苓、冬花、红花、艾草等当地地道中药材为主，以全区中药材发展现状、存在问题及对策、市场价格分析、主栽品种种植技术、病虫害绿色综合防治以及中药

材初加工、储藏等开展技术培训。

（六）农产品质量安全

农产品质量安全主要以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法规、品牌建设（绿色、有机、地标及甘味）、农业标准化生产（种植管理、投入品使用等）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、农残检验检测、合格证使用及农药管理使用等开展培训。

（七）农机安全

农机安全主要以农机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农机消防安全及防灾减灾常识、农业机械驾驶操作及维修技术、农机购置补贴及农机报废补贴、农业机械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等开展培训。

5、培训计划

计划在甘泉镇、伯阳镇进行农业实用技术培训 600 人。

6、培训机构及讲师的选择

中标培训机构要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，从培训对象、培训时间、培训内容、培训方式、教师遴选、教材选编、组织实施等方面，制定简单明了、操作性强的培训计划，经区农技中心审核批复后实施。在教师的聘用上，注重选择具备相应技术理论和实践能力的院校教师、科研推广机构专家、各类农业主体专业技术人员或“田秀才”“土专家”“致富能手”等进行授课。

7、培训经费

培训经费为 2025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，培训天数为 5 天，标准控制在每人每天 100 元（其中 70 元为培训费，30 元为参训人员的生活交通补助费），培训费主要用于教师授课费、教材教具（耗材）费、学习用品及印刷费等与培训相关的其他费用，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。

8、工作要求

培训工作任务重、时间节点紧，中标培训机构要积极和相关镇衔接，做好调研和培训需求的前期准备工作。中标培训机构要做到有培训台帐、有讲课教师聘书、有培训记录、有培训讲稿、培训课程安排表和培训影像等过程资料。中标培训机构法人是参训人员人身安全的第一责任人，要做好培训期间的人身安全工作。培训结束后完善好报账资料和培训资料整理、装订等工作，建立健全培训档案，做好培训总结，管好用好培训资金，确保顺利完成各项培训任务。